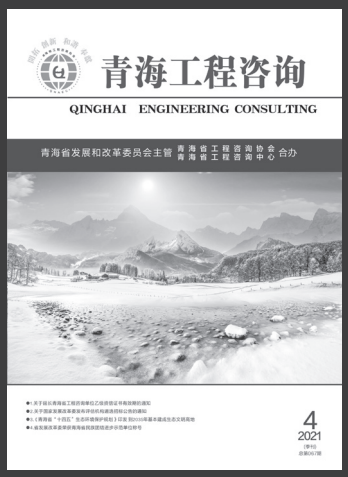

青 海 工 程 咨 询
QINGHAI ENGINEERING CONSULTING

2021 年第 4 期
总第 067 期

编委会：王春林　牛桂然
余林涛　芦光伟
李廷君　刘建军
贾养民　高伟斌
钟闻华　董建平

青 海 工 程 咨 询
QINGHAI ENGINEERING CONSULTING

目 录

封　二

● 建设“大西宁”国际旅游名城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研究

协会工作

● 1. 关于延长青海省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有效期的通知 ……03

● 2.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告知 2021 年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专家评审结果的通知……04

● 3.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关于 2021 年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及 2019 年、2020 年一致性评价结果的公示 ……06

● 4.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告知 2021 年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专家评审结果的通知 ……10

行业信息

● 1. 关于 2021 修订版《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参考教材》和《考试指导》出版发行的通知……12

● 2. 关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评估机构遴选招标公告的通知……13

● 3.《2020 年度中国工程咨询行业发展报告》编制完成……14

● 4. 致会员单位的一封信……15

● 5.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各专委会报送 2021 年工作总结和 2022 年工作计划的通知……17

● 6.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2021 年第 2 号公告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发布 2020 年度工程咨询单位行业排名……18

● 7. 中国工程咨询业为建党百年献上厚礼——中国工程获菲迪克工程项目奖“八连冠” ……32

目 录

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管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
青海省工程咨询中心 合办

主　　编：俞文元

副 主 编：康　乐

责任编辑：刘　蓉

编　　辑：张妍玉

地址：西宁市城西区胜利路22号青咨大厦605室

电话：0971-6142206

邮编：810001

青海建设

●1.《青海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印发到2035年基本建成生态文明高地 33

●2. 壮观！数万面定日镜“追光”发电——清洁能源为高质量发展添动力 34

●3. 我省首个电池储能技术实验室成立 36

青海信息

●1. 省发展改革委荣获青海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称号 37

●2. 打好“组合拳”稳住基本盘全省重点项目扎实有序推进 39

●3. 国家大型风电光伏基地海南、海西基地项目集中开工 41

●4. 世界最大规模新能源分布式调相机群并网投运.....42

●5. 我省“十四五”规划《纲要》荣获国家发展改革委“创新创优奖” 43

综合信息

●1. 前10月，新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48.4%、55%　西宁以创新赋能绿色发展（“十四五”，我们这样开局起步） 45

●2.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 47

封三

●青海海西天棚35kv输变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关于延长青海省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有效期的通知

2021 第 1 号

为保证我省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有效期的连续性，经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2018 年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评价且持续符合乙级资信标准的工程咨询单位，其资信证书（含专业资信、专项资信）有效期延长至 2021 年青海省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结果公告之日。

特此通知。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

2021 年 11 月 24 日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
关于告知2021年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专家评审结果的通知

青工咨协〔2021〕11号

各申请单位：

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7第9号令）、《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标准》（发改投资规〔2018〕623号）、《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第1号）要求，按照省发展改革委工作安排，我会组织专家对全省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含预评价）申报材料进行评审，现将评审结果予以公布，请通过《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管理系统》查询，于2021年12月13日前在系统提交反馈意见，并将意见表及相关材料报送至我会，逾期未反馈的视为无异议。

联系人：康乐、张妍玉

电　话：0971-6142206

地　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胜利路19号盐湖大厦10楼1010室

附　件：《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管理系统》反馈意见模块操作指南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

2021年12月9日

附件 1

反馈意见模块操作指南

单位联系人在接收到提示短信后，乙级资信申请单位需持用户名、密码登录《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管理系统》后将看到如下界面：

评审意见结论分为：符合条件、部分符合条件、不符合条件三个状态，点击“查看”按钮即可以看到专家评审意见，具体界面如下：

若申报单位对专家评审意见有异议，可点击意见反馈，将弹出反馈意见表，图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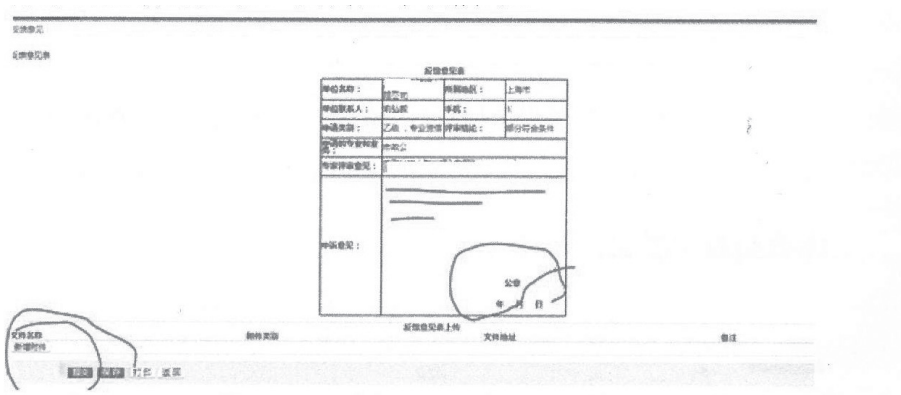

申请单位可将反馈意见填写在申诉意见框内（限 600 字）。填写完毕后先点击保存，之后选择打印，申请单位须将打印出的反馈意见表填写日期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到管理系统中，操作方式与资信申报时上传附件一样，上传完毕后保存并提交，退出管理系统。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关于2021年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及2019年、2020年一致性评价结果的公示

青工咨协〔2021〕12号

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9号）、《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标准》、《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第1号）要求，按照省发展改革委工作安排，我会进行了2021年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工作，同时对2019、2020年符合乙级资信评价标准的工程咨询单位开展了一致性评价工作。现将名单予以公示（详见附表1、2）。

公示时间为2021年12月30日至2022年1月5日。在公示期间内，若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可向我会以书面形式反映，并按要求填写2021年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结果公示阶段异议申述表（详见附表3），有关证明材料可附表后。个人提出异议的应署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单位提出异议的应加盖公章，并对材料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对匿名、无具体事实依据的异议，不予受理。

联系人：张妍玉 刘 蓉

联系电话：6142206

邮 箱：qhzxxh@sina.com

地 址：西宁市胜利路22号青咨大厦605室

邮 编：810000

附表1：2021年青海省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结果公示名单

附表2：2019、2020年持续符合乙级资信评价标准的工程咨询单位公示名单

附表3：2021年青海省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结果公示阶段异议申述表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

2021年12月30日

附件 1

2021 年青海省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结果公示名单

序号	申报单位	申报资信等级	申报专业	申报结果	审定通过专业	备注
1	海西东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	符合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	
2	青海省国宏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乙级	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符合	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3	青海煤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乙级	冶金（含钢铁、有色）；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符合	冶金（含钢铁、有色）；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4	青海三新农电有限责任公司	乙级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符合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5	青海省工程咨询中心	乙级	公路；其他（旅游工程）；其他（城市规划）	符合	公路；其他（旅游工程）；其他（城市规划）	
6	青海省农牧业工程项目咨询中心	乙级	农业、林业	符合	农业、林业	
7	青海三佳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符合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8	青海中岭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乙级	农业、林业；轻工、纺织；建筑	符合	农业、林业；轻工、纺织；建筑	
9	青海蓝图公路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乙级	公路	符合	公路	
10	格尔木海电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乙级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符合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11	西宁夏光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符合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12	青海金晟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乙级	建筑；水利水电	符合	建筑；水利水电	
13	青海天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符合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14	青海宝盈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符合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15	西宁宁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符合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16	创鑫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乙级	石化、化工、医药；轻工、纺织；农业、林业；公路	符合	石化、化工、医药；轻工、纺织；农业、林业；公路	
17	青海省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级	冶金（含钢铁、有色）	符合	冶金（含钢铁、有色）	

18	青海省信息中心	乙级	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	符合	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	
19	青海省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公路	符合	公路	
20	青海中油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	符合	市政公用工程	
21	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农村发展指导服务中心（青海省服务业发展促进中心）	乙级	农业、林业	符合	农业、林业	
22	西宁方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乙级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符合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23	青海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	符合	市政公用工程	
24	青海省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级	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符合	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25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预评价	水利水电	符合	水利水电	
26	青海嘉业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预评价	公路	符合	公路	
27	青海万立建设有限公司	预评价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符合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28	青海科兴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预评价	水利水电	符合	水利水电	
29	青海森众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预评价	农业、林业	符合	农业、林业	
30	青海祺源工程设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预评价	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符合	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31	青海伯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预评价	建筑	符合	建筑	
32	青海灵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公路；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市政公用工程	不符合		
33	青海江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预评价	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不符合		

附件 2

2019、2020 年持续符合乙级资信评价标准的工程咨询单位公示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资信等级	专业
1	青海省林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农业、林业
2	青海西拓交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
3	青海文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其他(商物粮)；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其他(旅游工程)
4	青海中科盐湖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乙级	石化、化工、医药
5	青海省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
6	青海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级	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7	青海博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8	青海东亚工程建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建筑
9	青海省育才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乙级	公路
10	青海和成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
11	青海鸿景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电力 (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12	海南州宏海电力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乙级	电力 (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13	青海天慧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乙级	电力 (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14	青海安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级	建筑
15	青海省土木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

附件 3

2021 年度青海省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评价结果公示阶段异议申述表

申报单位		公示结果等级	
问题或意见			
理由陈述	署名或公章 年　月　日		
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邮　　箱: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告知2021年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专家评审结果的通知

各相关工程咨询单位：

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17第9号令）、《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标准〉的通知》（发改投资规〔2018〕623号）的有关规定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调整和改进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评价工作的复函》（发改办投资〔2021〕706号）的有关规定，我会组织了甲级资信专家评审工作，现将专家评审结果告知你们，如对专家评审结果有异议，请务必在2021年12月9日（周四）17:00前，在《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管理系统）中，将申诉意见填写在申诉意见框内，并将反馈意见表盖章扫描件和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需提供原件的要求见后）上传到管理系统中。同意专家评审结果的无需反馈，逾期不反馈的视为无异议。

一、注意事项

（一）专家评审意见需要通过管理系统查询。具体操作方法：

以单位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管理系统，点击左侧菜单栏“申请列表”，可见“评审结果”栏，选择相应列表的最后一栏“查看”后，查看专家评审意见。

（二）反馈意见表应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并上传管理系统中。申请单位人员和业绩的证明都以原申报材料为基础进行补充说明，替换人员或者业绩一律无效。

（三）专家评审意见为“证明材料不真实”或“存疑”的，应提交原件供查验。快递至我会资信资格部（以寄出时间为准），不接受当面递交。

材料快递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塔楼1011室，备注上：反馈意见材料（疫情期间，请通过顺丰速运的方式寄出，寄出时间截止2021年12月9日（周四）17:00前）

收件部门：资信资格部

收件电话：010-8833 7622

（四）需退回的原件，均应单独放置

在档案袋中（或单独包装）并做出标识，附回邮地址、联系人、联系人手机号。我会将于公告后按回邮地址通过顺丰速运的方式寄回。

（五）鉴于今年疫情防控的特殊要求，甲级资信评价工作期间，中咨协会不接待面询，申报单位若需咨询，请务必通过电话和邮件方式。

二、联系方式业务问题请致电：

010-8833 7660，010-8833 7622，010-8833 7678 邮箱 :zxpj@cnaec.org.cn

系统问题请致电：

010-8833 7628，010-6836 4845，010-8833 7662

附件：《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管理系统》反馈意见模块操作指南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关于2021修订版《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参考教材》和《考试指导》出版发行的通知

为适应党的十九大以来国家各领域改革以及工程咨询相关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和技术方法发展变化对工程咨询从业人员的要求，更好做好考试评价工作，全国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参考教材编写委员会对2021年版《参考教材》进行了修订更新，对原版教材全书内容做了最新阐述,对其中表述不准确或个别有错误的地方进行了更正，增加并充实了“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以及“双碳”等重要内容。修订后的教材，内容更加丰富，编排更加合理，结构也进一步优化。

2021修订版参考教材由中国统计出版社负责出版并独家发行。为帮助考生更好地学习理解教材内容、做好复习备考工作，编委会组织专家为本套教材录制了辅导视频,中国统计出版社也首次组织出版了《考试指导》和视频讲座。刮开图书封面涂层，微信扫描二维码，即可注册学习。

详情请关注中国统计出版社官网(http:// www.zgtjcbs.com)。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2021年12月15日

关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评估机构遴选招标公告的通知

各相关工程咨询单位：

国家发展改革委已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投资决策咨询评估机构遴选 - 招标公告，链接为https: / / bulletin.cebpubservice.com/biddingBulletin/2021-11-05/6010540.html，请各相关工程咨询单位及时登录查看招标公告内容。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

2021年11月5日

《2020年度中国工程咨询行业发展报告》编制完成

日前，《2020年度中国工程咨询行业发展报告》编制完成。中国工程咨询协会自2017年发布第一本行业发展年度报告以来，连续完成了2017、2018、2019和2020年度行业报告，报告编制形成了较为成熟的框架和体例：坚持用“数字”说话，不断丰富调查指标体系；坚持年度趋势分析，深入总结行业发展成效；坚持“开门”编报告，充分吸纳专委会、地方协会和工程咨询单位相关材料。

为了持续提升报告服务价值，2020年度报告在以往报告基础上进一步创新。一是加强数据分析，建立量化分析模型，力求分析行业发展与宏观环境的变动关系，为工程咨询单位经营决策等提供参考；二是增加专题研究，对行业发展的重点、热点等问题加强研究，2020年度调查过程中发现部分工程咨询单位对新型智库建设的咨询较多，因此专题研究聚焦新型智库建设，探讨其历史渊源、概念内涵、主要经验、建设路径、发展建议等，供需要的咨询单位参考。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冲击和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在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工程咨询行业坚持新发展理念，充分发挥工程咨询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了积极贡献。从调查看，工程咨询行业积极捐款捐物，加强防疫管理，立足本职工作推动复工复产；统筹安全和发展，服务各级部门编制“十四五”规划；不断探索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优化整合行业资源；智库建设成效显著，充分发挥了党和政府的参谋助手的作用；努力打造“新基建”标杆项目，推动数字经济发展；坚持创新驱动，加强咨询理念和技术工具创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报告坚持问题导向，分析了行业发展存在的共性问题，提出了相关建议。

目前，行业发展报告作为内部资料，发送范围为中咨协会会员单位和数据填报单位。中咨协会将继续加强行业报告的编制工作，不断提升报告的服务价值，请工程咨询单位和从业人员多提宝贵意见，共促行业发展。

致会员单位的一封信

各会员单位：

日前，《2020 年度中国工程咨询行业发展报告》编制完成，行业发展报告既是对行业现状的年度总结，也是对外宣传行业发展的重要载体，2020 年全国共有 3003 家咨询单位填报数据，构成年度样本。我省共有 36 家工程咨询单位填报数据，为青海省的数据构成做出了贡献。在此，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对提供数据的 36 家会员单位表示感谢。具体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提供数据会员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创鑫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	格尔木海电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	海南州宏海电力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4	青海安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青海和成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6	青海黄河水利水电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	青海金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	青海美厦工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9	青海三佳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	青海省服务业发展促进中心
11	青海省国宏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2	青海省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	青海省农牧业工程项目咨询中心
14	青海省水利水电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青海省信息中心
16	青海文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7	青海中岭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8	青海中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9	青海博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	青海宏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1	青海金晟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2	青海科信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3	青海三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4	青海三新农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青海省工程咨询中心
26	青海省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7	青海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8	青海省轻工业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29	青海省土木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0	青海天润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1	青海西拓交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32	青海中油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33	西宁方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34	西宁夏光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5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6	海西东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
2022 年 1 月 6 日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各专委会报送 2021 年工作总结和 2022 年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专业委员会：

根据我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和工作安排，请各专委会认真总结 2021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分支机构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报送内容**

（一）全面总结 2021 年工作完成情况

1．总结专委会成立以来机构与人员组成、制度建设、工作条件保障、工作机制、分支机构成员单位等情况。

2．对照专委会工作职责和 2021 年工作计划，认真做好年度工作总结。重点总结开展分支机构各项工作的情况，要突出工作方法、措施、主要成效、亮点和特色工作，也要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提出解决措施。

3．未按计划开展或未完成的工作，请说明原因，提出解决措施及计划。

（二）制订 2022 年工作计划

结合行业实际，提出 2022 年的主要工作任务、目标，要说明具体工作措施、责任人、完成时间、支撑单位等。

二、**总结要求**

1．请各专委会高度重视、认真撰写。总结中请不要将依托单位的本职工作与专委会的工作混淆，总结的内容主要是以专委会名义开展的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2．书面报告加盖依托单位公章。

三、**报送方式**

请各专委会于 2021 年 12 月 12 日前邮寄至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标准信用部，报告电子版发送至 bzxyb@cnaec.org.cn。

未尽事宜，请联系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标准信用部。

联系人：杨莉萍

电　话：13718730528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塔楼 1008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2021年第2号公告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发布2020年度工程咨询单位行业排名

2021年　第2号

为推动工程咨询行业品牌建设，规范行业行为、提高自律管理，按照《工程咨询单位排名办法》(中咨协会〔2021〕21号)，对自愿参加2020年度工程咨询行业排名、自行申报行业信息调查工作的工程咨询单位进行了智库型单位影响力30强和营业收入100强排序，现予以公告。

意见和建议请发送至邮箱bzxyb@cnacc.org.cn。

附件:1. 工程咨询行业智库型单位影响力30强(开展新型智库类业务单位)

2. 工程咨询单位营业收入100强(总排名)

3. 工程咨询单位营业收入100强(不含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4. 工程咨询单位营业收入100强(中型单位)

5. 工程咨询单位营业收入100强(小型单位)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2021年10月26日

附件 1

工程咨询行业智库型单位影响力 30 强（开展新型智库类业务单位）

排名	单位名称
1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
3	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 · 深圳）
4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5	电力规划总院有限公司
6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7	山东省工程咨询院（山东省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8	上海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9	中国民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	中铁长江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1	农业农村部规划设计研究院
12	济南市工程咨询院
13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4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	青岛市工程咨询院
16	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
17	江苏省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8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	成都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23	武汉市工程咨询部有限公司
24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与发展研究所
25	北京市水科学技术研究院
26	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
27	辽宁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28	广西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9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30	沈阳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2

工程咨询单位营业收入 100 强（总排名）

单位：万元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1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593538
2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078091
3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363547
4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1868902
5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1642731
6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337456
7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262404
8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147502
9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42541
10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005918
11	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994401
12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63427
13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850568
14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836002
15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780282
16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51646
17	上海市机械设备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618502
18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613324
19	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3436
20	中国电力丁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599574
2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586895
22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582201
23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65313
24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1030
25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505369
26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99920
27	中冶焦耐《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98976
28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468712
29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7620
30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7090
31	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443795
32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430008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33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26784
34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425077
3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409567
36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405622
37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74787
38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358342
39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57521
40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355773
4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51820
4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39345
43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331238
44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318144
45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
46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09999
47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09771
48	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07150
49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01699
50	中交基础设施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300306
51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81270
52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79784
53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277864
54	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263822
55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58310
56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56731
57	东风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6583
58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255858
5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52644
60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2082
61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48062
62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35038
63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1670
64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21490
65	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0040
66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15851
67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14634
68	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9110
69	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626
70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4231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71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3693
72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190994
73	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7932
74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84869
75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4176
76	福建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183760
77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178697
78	浙江省省直建筑设计院	177900
79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172317
80	昆明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	169187
8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7449
82	中治北方 (大连) 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7439
83	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65234
84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4426
85	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0315
86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9123
87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7215
88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50613
89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438
90	甘肃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47969
91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142599
92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141401
93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8813
94	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38042
95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3251
96	赛鼎工程有限公司	131762
97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732
98	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6973
99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25152
100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3311

附件 3

工程咨询单位营业收入 100 强（不含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不含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1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078091
2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1642731
3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337456
4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63427
5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850568
6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838524
7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613324
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586895
9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7661
10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7090
11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53657
12	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443795
13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430008
14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425077
15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405622
16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358342
17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57521
18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订研究院有限公司	337449
19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331624
20	同济大学建筑设订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329739
21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13113
22	中铁第五勘察设订院集团有限公司	309999
23	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07150
24	华东建筑设订研究院有限公司	283883
25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277864
26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72771
27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9615
28	东风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6583
29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53959
3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52644
31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2082
32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236747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33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6571
34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21490
35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14634
36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5818
37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4231
38	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903
39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288
40	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3290
41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8449
42	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7932
43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5221
44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80265
4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75767
46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75159
47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8695
48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5394
4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4736
50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4426
51	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52221
52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51825
53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48020
54	甘肃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47969
55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147688
56	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38042
57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35833
58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3251
59	赛鼎工程有限公司	131762
60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978
61	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6973
62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26060
63	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24361
64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3311
65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905
66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20482
67	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6840
68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4826
69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3240
70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09737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71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104187
72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99849
73	中水东北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96798
74	上海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96665
75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450
76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098
77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93618
78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3000
79	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92789
80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263
81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89448
82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703
83	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85010
84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84507
85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82714
86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205
87	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1631
88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1369
89	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8625
90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78037
91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77494
92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054
93	贵州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73522
94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71811
95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71246
96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0676
97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68672
98	杭州市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68243
99	中国电力工程颠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68135
100	杭州市城乡建设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67784

附件 4

工程咨询单位营业收入 100 强（中型单位）

单位：万元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1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21391
2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80634
3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77494
4	上海水业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72864
5	中铁西北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62823
6	北京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4982
7	山东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49745
8	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436
9	浙江城建煤气热电设计院有限公司	42927
10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066
11	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8562
12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892
13	山东省环能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35675
14	西藏自治区建筑勘察设计院	35458
15	北京电力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4775
16	华东管道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4636
17	重庆市信息通信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34502
18	安徽省交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3222
19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3100
20	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	30864
21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调查规划设计院	30796
22	中天吴建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385
23	中机国能浙江工程有限公司	30146
24	上海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30028
25	攀枝花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27
26	广西通信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9565
27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8786
28	上海申元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8343
29	江苏省科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7788
30	云南恒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7751
31	上海林同炎李国豪土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7695
32	广州华跃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7353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33	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6338
34	广西华景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5438
35	山东东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4918
36	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4209
37	湖南新九方科技有限公司	24096
38	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3896
39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3216
40	中德华建〔北京〉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430
41	中国通用咨询投资有限公司	21597
42	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	20800
43	宁波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779
44	中恒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687
45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	20269
46	四川同创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53
47	安徽华东化工医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78
48	北京优奈特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74
49	广东省航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65
50	徐州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34
51	中浙信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20002
52	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252
53	江苏省太湖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154
54	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	19117
55	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8480
56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8039
57	西安航天神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8026
58	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17985
59	太原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17735
60	福建省港航劫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703
61	中煤科工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	17640
62	郑州市交通规划劫察设计研究院	17569
63	福州万山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16981
64	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739
65	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6713
66	北京建都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6612
67	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6382
68	鼎正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6363
69	北京中咨路捷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6344
70	江苏东交智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71	大连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6080
72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680
73	上海大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5510
74	江苏省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5458
75	中交基础设施养护集团宁夏工程有限公司	15446
76	沈阳铁道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5340
77	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	15306
78	浙江科欣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254
79	杭州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138
80	湖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15117
81	湖北天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006
82	湖南中大设计院有限公司	14878
83	中国民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371
84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华东调查规划设计院	14026
85	山东济铁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4002
86	瑞和安惠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3976
87	成都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13853
88	江西省煤矿设计院	13675
89	沈阳市市歧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465
90	福建省建筑轻纺设计院有限公司	13432
91	太原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13287
92	广州菲达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13078
93	天津市泛亚工程机电设备咨询有限公司	13060
94	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	13028
95	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	12930
96	上海市岩土工程检测中心	12875
97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750
98	上海市房屋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2619
99	济南市工程咨询院	12549
100	内蒙古铁道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2539

附件 5

工程咨询单位营业收入 100 强（小型单位）

单位：万元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1	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5161
2	西藏自治区交通勘察设计研究	20675
3	院青岛市工程咨询院	18640
4	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8536
5	北京北方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16339
6	辽宁经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4690
7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4371
8	常州常供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3615
9	北京中设泛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920
10	保定吉达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12381
11	青岛利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1352
12	中元国际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1200
13	四川利能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0602
14	上海市南供电设计有限公司	10525
15	北京圣华安咨询有限公司	9801
16	台州宏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9134
17	沈阳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8812
18	舟山启明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8386
19	浙江中路交通设计有限公司	8184
20	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7829
21	兰州市水电勘测设计院	7753
22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574
23	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7462
24	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7350
25	珠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7320
26	西藏自治区林业调查规划研究院	6820
27	四川省迅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6761
28	天津市赛英工程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6660
29	北京金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6518
30	重庆宏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6440
31	深圳市华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267
32	成都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成都市工程咨询公司）	6201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33	国阳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918
34	宁波科信华正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5816
35	上海嘉定水务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696
36	柳州市市政设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5668
37	中证房地产评估造价集团有限公司	5581
38	广西广信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5500
39	上海沪中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5479
40	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	5462
41	上海础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366
42	北京国泰建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348
43	南京市燃气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5326
44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288
45	镇江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5198
46	广西金盛交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5156
47	天津普泽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124
48	广西金网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5094
49	上海奉贤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38
50	益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025
51	浙江九州治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23
52	紫金（厦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961
53	梧州市建筑设计院	4826
54	浙江正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824
55	广西广业云洋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824
56	中国重汽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819
57	中国地铁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754
58	京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697
59	山东智行咨询勘察设计院	4674
6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641
61	辽宁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4535
62	广西城市设计有限公司	4532
63	广东晖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4501
64	濮阳龙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4488
65	云南城市规划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4472
66	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432
67	国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405
68	上海公信中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4264
69	新疆新能源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262
70	胜利油田新邦水务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4261

排名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71	上海市卫生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259
72	广西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4254
73	贵州海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237
74	嘉兴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研究院	4195
75	广西福源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4111
76	广西诚信工程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102
77	广西鑫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87
78	抚州赣东公路设计院	4049
79	深圳市全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00
80	昌吉州恒光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964
81	四川省交通运输发展战略和规划科学研究院	3960
82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3930
83	山东宏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908
84	重庆交大交通安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3857
85	新疆泓润源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848
86	青岛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3818
87	新乡华源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3813
88	湖州交通规划设计院	3800
89	四川省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3795
90	吴金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750
91	上海信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739
92	舟山市交通规划设计院	3718
93	江苏骏通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710
94	安阳优创电力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3657
95	重庆同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621
96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3616
97	长春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611
98	江苏唯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3606
99	浙江经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590
100	四川鼎恒永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537

中国工程咨询业为建党百年献上厚礼——中国工程获菲迪克工程项目奖“八连冠”

9月14日，菲迪克全球基础设施大会发布了2021年度菲迪克工程项目奖评选结果，在全球22个获奖项目中，中国有12个项目获奖，获奖项目总数再次排名第一。这是中国连续8年获奖总数世界排名第一，实现了“八连冠”。

2013年，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简称菲迪克）在其成立100年之际，首次评选“百年工程项目奖”。此后每年在全球范围评选表彰一批对世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杰出贡献的工程项目。中国项目连年夺冠，涉及的领域不仅有高铁、桥梁、高速公路、水电站等传统强项，而且像“天眼”之类的电子科技类项目也脱颖而出，这表明我国基础设施项目的科技含量越来越高。今年全球唯一“卓越奖”获奖项目港珠澳大桥，创造了交通跨海通道的世界之最，仅5.7km长、埋于海平面以下40m的全球首条不漏水沉管隧道，就已获得国际专利12项。

“八连冠”以无可争议的实力向国际社会展示了中国咨询、中国技术、中国标准、中国质量，彰显了我国在技术创新、高质量发展方面的卓越成就。

这是中国工程咨询业向建党100周年献上的厚礼。

《青海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印发 到 2035 年基本建成生态文明高地

《青海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经省政府第 91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已由省政府办公厅正式印发。

《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青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青海省委十三届历次全会精神，把习近平总书记“保护好青海生态环境是‘国之大者’”和“要在推进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不断取得新成就，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青海篇章”重大要求，以及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贯穿其中。《规划》从生态保护、环境治理、应对气候变化、环境风险防控 4 个方面设定了 27 项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 19 项、预期性指标 8 项。

《规划》聚焦坚决守护好“中华水塔”、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示范引领应对气候变化、聚力打造绿色江河源、巩固提升“青海蓝”、切实保护好高原净土、持续建设“洁净青海”、强化全过程环境风险防控、推进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全社会行动体系 10 大领域，谋划提出“十四五”期间我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任务、重大工程和重要举措。对标对表《关于加快把青藏高原打造成为全国乃至国际生态文明高地的行动方案》，提出了“以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为突破口，集中攻坚减污降碳协同治理、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等突出短板，持续深化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改革创新”的“十四五”期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点，使重点突出、方向更明，对今后五年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通过《规划》实施，到 2025 年，生态文明高地建设取得系统性突破性标志性成果，“中华水塔”全面有效保护，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碳达峰目标、路径基本建立，主要污染物排放持续减少，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大幅提升，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加快形成，生态环境质量持续保持全国一流水平，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走在全国前列，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

到 2035 年，全面建立青海特色生态文明体系，基本建成生态文明高地，基本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共抓大保护、协同大治理格局更为完善，“中华水塔”坚实稳固，生态系统整体步入良性循环，生态环境质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全国碳达峰碳中和先行区建设扎实推进，构建起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建成绿色低碳循环现代化经济体系，绿色低碳发展水平走在全国前列。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健全高效，生态环境监测监管体系智能高效，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实现。

（信息来源：省人民政府官网
发布时间：2021 年 11 月 30 日）

壮观！数万面定日镜“追光”发电
——清洁能源为高质量发展添动力

当数万面定日镜追踪太阳运动轨迹完成一个旋转周期，把源源不断的光热汇聚到储能塔中，由光能到电能就这样完成了不可思议的转变过程。

初冬的柴达木天高云淡，11月4日，记者在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德令哈市中广核德令哈50兆瓦槽式光热发电项目现场看到，几年前还是一片荒芜的戈壁滩，如今却在数万面定日镜的映衬下，宛如一片蓝色的海洋。

“这里相当于360多个标准足球场的面积，定日镜组成的‘太阳岛’将热能源源不断的反射到镜场中央的‘储能岛’，通过槽式导热油集热技术路线，热传及蒸汽发生系统，就可以将热能转化为电能输入‘发电岛’。”顺着中广核新能源德令哈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高勇手指的方向，一大片定日镜反射的强光汇聚在高高耸立的储能塔上，耀眼夺目。

“太阳能光热避免了硅晶光电转换工艺，节省了能源消耗，降低了发电成本，而且真正做到零排放。这里的年发电量可达两亿千瓦时，与同等规模的火电厂相比，每年可节约标准煤6万吨，减少二氧化碳等气体排放14万吨，相当于植树造林280公顷。”

与大型光伏电站相同，光热发电项目同样需要充足的光照和土地。由于可以储存热能，光热发电的优势又是其他太阳能发电形式不可比拟的。

八百里瀚海戈壁，除了广阔的土地资源，还有丰富的日照时间。有关机构的统计数据显示，柴达木盆地

日照充足，年均日照时间为3500 小时以上，年均太阳总辐射量为 7000 兆焦 / 平方米，是全国第二高值区，名副其实的“阳光地带”，具有日光透过率高、日照时间长、云层遮蔽率低的显著特点，太阳能开发利用价值高。且在相同面积和容量条件下，光热发电比相邻地区可多发 15% ~ 25% 的电量。

走园区、进工间……当记者一次次近距离感受戈壁滩中耸立起的一座座光热塔、一面面定日镜在沙漠荒地中迸发出的“勃勃生机”时，不禁感慨，在波澜壮阔的改革浪潮中，属于柴达木的机遇已然到来。

身处德令哈光热园区，这里作为“金色世界”最知名的名片之一，到处充斥着技术创新的氛围。除了中广核的槽式电站技术，塔式电站技术也有所进展，距离中广核德令哈槽式电站不远的浙江中控 50 兆瓦塔式发电项目亦在熠熠生辉。

从高空俯视，两座相邻不远的光热电站定日镜场如一对张开的翅膀，腾飞追寻着柴达木的“光”与“热”。

同槽式太阳能热发电一样，塔式发电也是将太阳光热通过定日镜反射到中央的储能塔上。早在 2011 年，当国内太阳能光热发电市场整体处于观望期时，德令哈就诞生了我国首座光热电站——中控德令哈 10 兆瓦光热电站，并于 2013 年成为我国首座并网光热电站。

后续的 50 兆瓦塔式太阳能热发电项目作为我国第一座商业化运营的太阳能热发电站，发电量可达 1.46 亿千瓦时，且电力输出稳定、调节性能优良。为青海建设国家清洁能源示范省、海西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注入了源源不断的绿色能源。

“之所以选择这里除了丰富的自然资源，更离不开政府的大力支持，从公司注册、科研、环评、安评，到前期手续代办，从水电路气接通，到后期的运行服务，当地政府给我们开辟了绿色通道，提供了一站式的服务，让企业可以安心在这里扎根。”浙江中控负责人徐能说。

据徐能介绍，总投资 31.26 亿元人民币的 135 兆瓦光热发电项目已经在今年夏天开工建设，计划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正式并网发电，届时，预计每年可产生清洁能源 4.35 亿千瓦时，年节约标准煤约 13.3 万吨，减排二氧化碳约 36.5 万吨。

2021 年，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青海时提出“打造国家清洁能源产业高地”的战略要求，为我省新能源产业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强化新能源产业的发展，离不开规划的先行引领。根据规划，“十四五”期间，海西州将着眼“碳中和”目标，力争清洁能源新增装机规模 3000 万千瓦以上，这当中光热项目将占据新能源新增装机的“半壁江山”。

（信息来源：青海日报
发布时间：2021 年 11 月 22 日）

我省首个电池储能技术实验室成立

近日，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清洁能源发展研究院与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储能与电工新技术研究所签订了国家电网电池储能技术实验室共享(青海)实验室合作框架协议书，这意味着青海拥有了首个电池储能技术实验室。

青海是我国重要的战略资源储备基地和可再生能源基地，太阳能、风能资源丰富，开发潜力巨大。近年来，我省积极引导电源合理布局，有序推进省内太阳能发电、风电等新能源大规模开发。同时，新能源消纳和电网安全运行问题应运而生。储能技术是保障新能源大规模直流外送的重要技术支撑，结合青海储能产业发展政策背景和青海电网的现实情况，在电网中布置大规模储能系统，不仅可在电网调峰、调频中发挥巨大作用，助力新能源消纳，还可以通过功率快速调节能力为电网提供安全支撑。共享(青海)实验室的成立，是青海储能技术发展的机遇，能够推动“双碳”目标下青海新型电力系统的构建，支撑青海新能源持续健康发展。

共享(青海)实验室成立后，国网青海能研院将以此为纽带，与中国电科院形成储能技术攻关团队，共同在技术研究、成果推广、标准研究、技术服务等方面开展工作，发挥各自的技术、资源优势，制定规模化储能应用的青海方案，为青海储能发展提出具体可行的建设性意见，同时积极拓展探索青海储能市场，推动青海储能产业的建设与发展，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实现。

共享(青海)实验室的落地，是培养储能技术专业人才的重要平台，更是国网青海能研院与中国电科院深化合作、互利共赢，加强科研交流的又一次实践，对青海储能技术发展及清洁能源示范省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信息来源：青海日报
发布时间：2021年11月24日)

省发展改革委荣获
青海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称号

近日，中共青海省委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暨青海省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命名青海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的决定》，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获荣誉称号。

近年来，省发展改革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认真履行省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以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省为抓手，以促进各民族交流交往交融为途径，切实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全面融入发展改革全过程，持续推进民族团结创建工作取得新成效。经不懈努力，近日，我委被中共青海省委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暨青海省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工作领导小组授予青海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荣誉称号。

聚焦党建引领创建，夯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政治基础。始终坚持以党建引领民族团结进步，突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创建主线，委党组书记将创建工作纳入全委重要议事日程，认真履行省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形成了党政齐抓共管，各处室各司其责，委属单位密切配合的协调推进机制。突出政治教育经常化，将民族理论政策法规纳入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和各支部学习教育内容，充分发挥委主任、分管主任示范带动作用和各处室领导带头引导作用，形成全委干部职工共学、共事的良好氛围。

聚焦宣传教育引导，夯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思想基础。始终坚持把“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作为全委干部职工普及民族团结进步知识，强化民族团结进步意识，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的有利时机，印发年度活动方案，广泛宣传好故事，形成推动创建合力，引导

干部职工牢固树立“三个离不开”思想，不断增强“五个认同”自觉性。充分依托“党组会、支部会、处务会”等契机，深刻领会新时代民族工作的重大要求，创新开展党日活动，组织为群众办实事，切实夯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思想基础。

聚焦规划方案制定，夯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政策基础。始终坚持以政策规划引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紧盯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坚持“三个最大”省情实际，全力推进“一优两高”，科学谋划，深入研究，扎实做好把青藏高原打造成为全国乃至国际生态文明高地行动方案、民族地区重大项目建设规划方案、“十四五”对口援青规划等编制工作，高位推进我省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积极做好民族团结与全委中心工作的融合发展，制定省发展改革委“民族团结+”融合发展行动规划，切实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全面融入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

聚焦项目资金争取，夯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物质基础。始终坚持把改善民生、凝聚人心作为推动民族地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强向国家发展改革委汇报衔接，多渠道筹措民族地区发展资金，以实际行动助力民族地区实现共同富裕。“十三五”以来，我委共争取落实民族地区发展中央预算内资金和省级预算内资金487亿元，实施涉及保障和改善民生、生态环境保护、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文化旅游体育、基层政权和社会管理能力建设等领域项目4784项，民族地区发展基础不断夯实，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持续增强。

下一步，省发展改革委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民族工作的主线，引导全委各族干部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聚焦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为我省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省贡献发改力量。

（信息来源：省发展改革委官网）

打好“组合拳” 稳住基本盘全省重点项目扎实有序推进

为贯彻落实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和《政府工作报告》工作部署，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省发展改革委充分发挥牵总职能，聚焦打造高地、建设“四地”，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强化项目生成，建立重大项目协调推进长效机制，锚定目标，奋力攻坚，全力以赴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一是周密计划、落实责任。咬定目标任务，坚持“投资项目化、项目责任化、责任具体化”，分季度下达重大项目指导计划，加快建立“万千百亿”重大项目储备库，持续开展前期攻坚行动，做实做细项目支撑；紧盯指导计划，坚持目标导向、责任导向、结果导向，细化责任分工，层层传导压力，凝心聚力打好项目提速建设“组合拳”，确保工作落到实处、进度符合要求、目标全面完成。截至10月底，全省190项重大项目实现开工复工166个，开工率87.3%，完成投资827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80%。重点项目加速扎实推进，为稳投资补短板，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是强化督导、精准服务。着眼重点项目，聚焦节点工程，委领导分组赴各地开展专项督导，狠抓进度管理，统筹协调做好项目要素保障，有力抓细抓实项目落地、投资入库等关键环节。全面开展线上不见面审批，主动跟进，精准服务保障，定期开展重大项目集中审批，合力推进项目用地审批、规划许可、环评办理等各节点工作。针对海南州135万千瓦风电、青豫特高压电源等项目用地手续办理困难等问题，“一事一议、一企一策、一项一策”，强化协调督导、无缝对接、合力推进，及时解决问题，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三是保障护航，攻坚克难。坚持项目清单化、清单节点化，高效运行重大项目协调推进机制，开展全要素全过程调度协调，定期梳理需省级协调解决重大项目问题清单，报请

省政府召开7次专题协调会，下发4批共90个项目责任清单，跟进督办、限时办理。实行“清单管理、联席会议、调度通报、督办督查、审批联动”五项制度，分层级、分类别解决项目推进“堵点、难点”，上下联动合力推进。截至目前，90个项目146个问题已有26个项目62个问题办结销号，柳湾至平安东段公路、循化县撒拉尔水镇等44个问题年内可解决销号。

四是创新机制、破解难题。聚焦项目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问题，持续推进融资贷款“专列”高效运行，4批60个专列项目累计投放贷款190亿元，带动各类资金投入达600亿元以上，并通过兑现贷款利率、贴息补助等一系列优惠措施，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充分发挥“四两拨千斤”撬动效应。会同农业、工商、中国、建设及青海银行5家商业银行开通融资贷款“直通车”，加快构建专列、直通车齐头并进、共同发力的新局面。搭建政银企对接交流平台，定期推介重大融资项目，开展贷款集中签约活动，有力有效破解重大项目融资问题。

下一步，省发展改革委将坚决贯彻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会同各地区各部门，紧盯目标、鼓足干劲，持续抓好项目谋划、前期攻坚、精准调度、协调推进各项工作，以更加坚定的思想自觉、精准务实的举措，全面冲刺四季度，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十四五”起好步、开好局奠定坚实基础。

（信息来源：省发展改革委官网）

国家大型风电光伏基地海南、海西基地项目集中开工

10月15日，国家大型风电光伏基地海南、海西基地项目集中开工仪式在海南州共和县、海西州格尔木市同步举行。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李杰翔在海南州主会场宣布项目开工，海南、海西州委、州政府负责同志，省能源局主要负责同志、省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分别出席两个会场开工仪式。

此次我省开工建设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包括8个就地消纳项目和7个青豫直流二期外送项目，总装机容量达1090万千瓦。按能源类别分，光伏800万千瓦，风电250万千瓦，光热40万千瓦；按地域分，海南州640万千瓦，海西州450万千瓦。15个项目总投资逾650亿元，分布在海南共和、兴海，海西乌图美仁、茫崖、大柴旦、德令哈，涉及新能源企业10家，将在2023年底前陆续建成。这批项目的建设实施，对于我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打造国家清洁能源产业高地意义重大。

青海太阳能、风能资源优势显著，可用于清洁能源开发的荒漠化土地资源达十万平方公里以上，建设大型基地项目经济效益显著、生态效益突出、减碳效益明显，项目开工是支撑“高地”打造的重要举措。

省能源局将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充分认识第一批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的典型性和标杆示范作用，建立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库，按期实施调度，及时掌握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督促地方能源主管部门严格按要求完成基地项目建设，助力高质量打造青海国家清洁能源产业高地，为全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作出“青海贡献”！

（信息来源：省发展改革委官网）

世界最大规模新能源分布式调相机群并网投运

随着11月26日珠玉330kV汇集站3号调相机168小时试运行结束，“青豫直流”特高压工程一期配套电源项目首批16台50兆乏分布式调相机项目已全部并网投运，标志着世界最大规模的新能源分布式调相机群正式形成，将有效保障“青豫直流”工程具备400万千瓦输电能力，助力中国“3060”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

随着国家能源结构调整和清洁能源转型速度的加快，特高压直流输电已成为实现水、风、光等清洁能源跨区传输的重要载体。而新能源发电存在随机性、间歇性和波动性的问题，加之海南藏族自治州常规电源装机规模较小、电压支撑能力相对薄弱，严重制约着新能源电站的正常“发力”。为此，青海在世界上首次探索电源侧大规模安装分布式调相机的实践，将有效解决跨区直流输电和新能源大规模接入电网带来的电压稳定问题，对于加快推动能源转型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新能源分布式调相机具有系统简单、集成度高、调节性能好等优点，将极大地提升“西电东送”重要通道的新能源输送能力，对于大规模新能源集中开发具有借鉴和示范作用。

目前，青豫直流海南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送端新能源汇集站共配置分布式调相机总共21台，届时全部投运后，预计可提升青海海南地区新能源发电能力315万千瓦，年均增发新能源电量70.2亿千瓦时，相当于减少燃煤318.9万吨，减排二氧化碳574.2万吨，经济效益和环保效益显著。

（信息来源：省发展改革委官网）

我省“十四五”规划《纲要》荣获国家发展改革委“创新创优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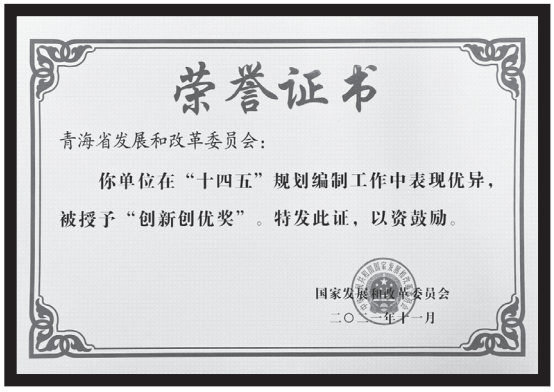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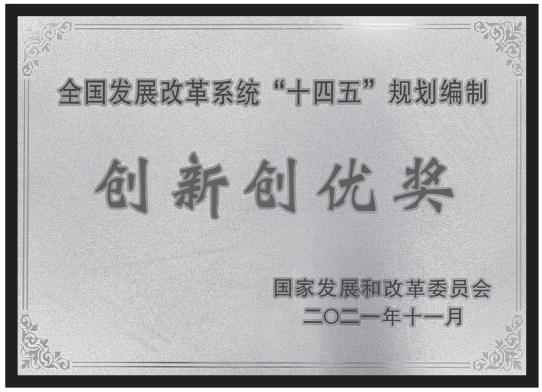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全面总结全国“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对各地在规划编制过程中表现突出的单位予以表彰。国家发展改革委认为，“青海‘十四五’规划《纲要》符合《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精神，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体现了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的要求，重大举措和工程项目体现了主动融入国家发展和安全两个大局的需要”。经过综合评选，授予我省及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山东等省市“创新创优奖”。

在“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中，我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精心指导下，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同步推动省委《建议》起草和规划《纲要》编制，在组织方式、研究手段、规划内容、宣传推广、实施机制等方面都有很大的突破和创新。一是通过一批重大问题前期研究做实规划编制的基础。突出问题导向和需求引领，相继开展了8个方面61项重大前期课题研究，委托国内知名研究机构对我省面向现代化的发展策略进行专题研究，围绕疫情应对、发展与安全、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等形成了一批重要支撑性研究成果。二是通过加强与地区部门对接增强规划编制的精准性。高质量组织开展了“十四五”规划编制大调研、大对接、大培训、大集中活动，先后2轮赴8市州实地调研、召开35家省级部门参加的14场重点领域对接会，组织各地区各部门190余人参加规划编制培训班，抽调有关方面人员集中研究起草规划。为进一步推动规划编制走深走实，持续开展了“3个沉下去”“3个跑起来”“3个发挥好”活动，召开城市群地区规划编制座谈会，先后4轮征求地区部门对规划《基本思路》的意见，3轮征求市州党委、省级各部门对规划《建

议》的意见，2轮征求地区部门对规划《纲要》的意见。三是通过及时向国家汇报衔接保持与国家规划同频共振。先后9次向国家发展改革委面对面汇报衔接、听取指导意见，先后7次报送请求纳入国家《纲要》的“三个重大”，得到“为国家规划编制贡献青海智慧”的积极评价。为争取更多事项纳入国家《纲要》重大项目专栏，提出聚焦性更强的“青10条”诉求，得到重点关注，一些重大工程进入国家《纲要》。四是通过谋划“三个重大”作为规划编制的有力支撑。把重大工程作为“三个重大”的重中之重，把重大改革作为破解发展难题的关键之举，把重大政策作为解决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金钥匙，督促各部门围绕“三个重大”加强与国家部委的汇报衔接，及时对接国家相关领域政策导向，积极平衡各方面发展需求，与各地区各部门反复对接和比选论证，在此基础上建立起支撑我省“十四五”发展的百项工程库、百项改革库和百项政策库，成为《建议》和《纲要》的重要内容，也是推动规划实施的重要抓手。五是通过问计于民提升规划编制的民主参与度。省委省政府先后组织召开5场社会各界座谈会、“十四五”规划蓝迪国际智库专家咨询会和7场专题研讨会，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我委召开2次省“十四五”规划专家委员会会议，与国家高端智库进行座谈交流，向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参事室等专题调研组进行汇报并听取指导意见。开通“我为青海现代化建言献策”平台，线上线下相结合，征集到社会各界1790余条新期待、好建议。六是通过建立规划清单管理制度形成规划合力。报请省政府印发省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建立由省级规划《纲要》为统领、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省级重点专项规划和市州规划为支撑的“1+1+35+8”规划体系，理顺规划关系，完善规划管理，凝聚形成三级联动、全省一体的规划编制合力。七是通过加强规划宣传有力凝聚社会各界共识。充分发挥权威媒体和网络平台作用，衔接青海日报专版全文刊发“十四五”规划《纲要》，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委门户网站、微信客户端和青海日报社数字报刊平台的醒目位置开设规划专题专栏，通过民族音乐和说唱方式，结合水墨画、剪纸等传统非遗元素，制作“十四五”动画宣传片，在青海卫视、西宁电视台、各大公共媒体、自媒体等进行宣传播放，便于更好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公开出版全省“十四五”规划《纲要》，印制“十四五”规划《解读》和宣传图册。

目前，我委已研究起草并报请省政府印发了《青海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确保全省“十四五”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任务和战略举措落到实处。下一步，我委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规划实施的统一安排部署，健全规划组织推进机制，发挥统一规划体系合力，强化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夯实规划实施保障，推动富裕文明和谐美丽新青海建设开好局、起好步。

（信息来源：省发展改革委官网）

前10月，新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48.4%、55%

西宁以创新赋能绿色发展
（“十四五”，我们这样开局起步）

青海省西宁市，走进今年9月刚刚投产的万吨级碳纤维生产基地，能见识到什么叫“坚韧如丝”：直径只有0.005毫米，不足头发丝直径的1/10，每平方毫米面积却能承受500公斤的拉力——它就是碳纤维，比重不到钢的1/4，强度却是钢的7至10倍。

采用完全自主国产技术，在西宁“纺”出的这根“丝”，规模布局、单线产能、产品质量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可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风力发电、汽车制造、体育器械等领域。“市场供不应求，明年年底前，年产能计划扩大到2.5万吨。”站在厂房外“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的大字下，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刘宣东告诉记者。

西宁地处高原，原料、市场“两头在外”，多年前发展产业、招商引资常打“电价牌”，承接过电解铝、铁合金等产业转移，全市重工业占比一度接近九成，环境负荷高。

今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青海考察时指出，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青海的生态安全地位、国土安全地位、资源能源安全地位显得更加重要。要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结合实际、扬长避短，走出一条具有地方特色的高质量发展之路。

“十四五”开局之年，西宁正深度探索符合自身资源禀赋的产业布局。

一面通体晶莹、大气美观、可调节透光率的玻璃幕墙，其实是光伏发电板；造型时尚的光伏瓦、可弯曲的光伏屋顶，融入了建筑行业多种流行色——选择工艺流程复杂、投资成本较高但市场前景广阔的发展方向，经过技术攻关，黄河水电西宁太阳能电力公司在太阳能电池及组件量产领域实现突破。“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现在超过24%，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副总经理宋志成说。

依托青海丰富的光热资源、盐湖资源优势，西宁逐步发展形成完整的光伏、锂电产业链条，目前锂电池产能约占全国总产能的1/3。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西宁一批相关领域“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企业加速成长：亚洲硅业的48对棒加压还原炉研发及规模化应用技术达到国际

一流水平；青海诺德研发的超薄动力锂电池专用电解铜箔，能够实现连续生产两万米无断开接头、无褶皱划痕……今年前10个月，西宁新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48.4%、55%；截至今年10月底，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24.5%，而“十三五”之初这个数字只有5.1%。截至目前，西宁已建成两家国家级重点实验室、13家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30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西宁的发展思路逐步聚焦、愈发清晰：以创新赋能绿色发展。

不断优化的还有营商环境、服务作风。从今年3月开工到顺利试产，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50吉瓦直拉单晶硅棒项目创下了用时93天的高效率。“同等规模项目，一般来说工期至少得半年以上。”企业负责人张振忠说。

今年3月，西宁市印发了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方案等10项文件，提出到2025年基本建成光伏、锂电、化工新材料和有色合金三大千亿级产业集群的发展目标，同时提出创新机制协同推进，制定清单图谱，开展靶向招商，细化“强链、补链、延链、建链”产业方向，加快走出高质量发展之路。

（信息来源：人民日报）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

新华社北京10月21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城乡建设是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的重要载体。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人居环境持续改善，住房水平显著提高，同时仍存在整体性缺乏、系统性不足、宜居性不高、包容性不够等问题，大量建设、大量消耗、大量排放的建设方式尚未根本扭转。为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生态优先、节约优先、保护优先，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同步推进物质文明建设与生态文明建设，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推进城市更新行动、乡村建设行动，加快转变城乡建设方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奠定坚实基础。

（二）工作原则。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推动构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坚持整体与局部相协调，统筹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统筹城镇和乡村建设。坚持效率与均衡并重，促进城乡资源能源节约集约利用，实现人口、经济发展与生态资源协调。坚持公平与包容相融合，完善城乡基础设施，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坚持保护与发展相统一，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动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坚持党建引领与群众共建共治共享相结合，完善群众参与

机制，共同创造美好环境。

（三）总体目标

到2025年，城乡建设绿色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基本建立，建设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碳减排扎实推进，城市整体性、系统性、生长性增强，“城市病”问题缓解，城乡生态环境质量整体改善，城乡发展质量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明显提升，综合治理能力显著提高，绿色生活方式普遍推广。

到2035年，城乡建设全面实现绿色发展，碳减排水平快速提升，城市和乡村品质全面提升，人居环境更加美好，城乡建设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二、推进城乡建设一体化发展

（一）促进区域和城市群绿色发展。建立健全区域和城市群绿色发展协调机制，充分发挥各城市比较优势，促进资源有效配置。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管控边界，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建设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匹配、重大风险防控相结合的空间格局。统筹区域、城市群和都市圈内大中小城市住房建设，与人口构成、产业结构相适应。协同建设区域生态网络和绿道体系，衔接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推进区域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建立功能完善、衔接紧密、保障有力的城市群综合立体交通等现代化设施网络体系。

（二）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城市。建立分层次、分区域协调管控机制，以自然资源承载能力和生态环境容量为基础，合理确定城市人口、用水、用地规模，合理确定开发建设密度和强度。提高中心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建设一批产城融合、职住平衡、生态宜居、交通便利的郊区新城，推动多中心、组团式发展。落实规划环评要求和防噪声距离。大力推进城市节水，提高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实施海绵城市建设，完善城市防洪排涝体系，提高城市防灾减灾能力，增强城市韧性。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工程，保护城市山体自然风貌，修复江河、湖泊、湿地，加强城市公园和绿地建设，推进立体绿化，构建连续完整的生态基础设施体系。实施城市功能完善工程，加强婴幼儿照护机构、幼儿园、中小学校、医疗卫生机构、养老服务机构、儿童福利机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社区足球场地等设施建设，增加公共活动空间，建设体育公园，完善文化和旅游消费场所设施，推动发展城市新业态、新功能。建立健全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标准规范和工作体系。推动绿色城市、森林城市、“无废城市”建设，深入开展绿色社区创建行动。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

化建设，加强县城绿色低碳建设，大力提升县城公共设施和服务水平。

（三）打造绿色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以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为目标，建立乡村建设评价机制，探索县域乡村发展路径。提高农房设计和建造水平，建设满足乡村生产生活实际需要的新型农房，完善水、电、气、厕配套附属设施，加强既有农房节能改造。保护塑造乡村风貌，延续乡村历史文脉，严格落实有关规定，不破坏地形地貌、不拆传统民居、不砍老树、不盖高楼。统筹布局县城、中心镇、行政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促进城乡设施联动发展。提高镇村设施建设水平，持续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厕所粪污、畜禽养殖粪污治理，实施农村水系综合整治，推进生态清洁流域建设，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农村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立足资源优势打造各具特色的农业全产业链，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支持以“公司＋农户”等模式对接市场，培育乡村文化、旅游、休闲、民宿、健康养老、传统手工艺等新业态，强化农产品及其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拓宽农民增收渠道，促进产镇融合、产村融合，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三、转变城乡建设发展方式

（一）建设高品质绿色建筑。实施建筑领域碳达峰、碳中和行动。规范绿色建筑设计、施工、运行、管理，鼓励建设绿色农房。推进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鼓励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抗震加固等同步实施。开展绿色建筑、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绿色医院创建行动。加强财政、金融、规划、建设等政策支持，推动高质量绿色建筑规模化发展，大力推广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发展零碳建筑。实施绿色建筑统一标识制度。建立城市建筑用水、用电、用气、用热等数据共享机制，提升建筑能耗监测能力。推动区域建筑能效提升，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节水管理服务模式，降低建筑运行能耗、水耗，大力推动可再生能源应用，鼓励智能光伏与绿色建筑融合创新发展。

（二）提高城乡基础设施体系化水平。建立健全基础设施建档制度，普查现有基础设施，统筹地下空间综合利用。推进城乡基础设施补短板和更新改造专项行动以及体系化建设，提高基础设施绿色、智能、协同、安全水平。加强公交优先、绿色出行的城市街区建设，合理布局和建设城市公交专用道、公交场站、车船用加气加注站、电动汽车充换电站，加快发展智能网联汽车、新能源汽车、智慧停车及无障碍基础设施，强化城市轨道交通与其他交通方式衔接。加强交通噪声管控，落实城市交通设计、规划、建设和运行噪声技术要求。加强城市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等重

点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打通消防生命通道，推进城乡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持续推动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完善再生水、集蓄雨水等非常规水源利用系统，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建立污水处理系统运营管理长效机制。因地制宜加快连接港区管网建设，做好船舶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统筹推进煤改电、煤改气及集中供热替代等，加快农村电网、天然气管网、热力管网等建设改造。

（三）加强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建立完善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健全管理监督机制，完善保护标准和政策法规，严格落实责任，依法问责处罚。开展历史文化资源普查，做好测绘、建档、挂牌工作。建立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及传统村落保护制度，加大保护力度，不拆除历史建筑，不拆真遗存，不建假古董，做到按级施保、应保尽保。完善项目审批、财政支持、社会参与等制度机制，推动历史建筑绿色化更新改造、合理利用。建立保护项目维护修缮机制，保护和培养传统工匠队伍，传承传统建筑绿色营造方式。

（四）实现工程建设全过程绿色建造。开展绿色建造示范工程创建行动，推广绿色化、工业化、信息化、集约化、产业化建造方式，加强技术创新和集成，利用新技术实现精细化设计和施工。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重点推动钢结构装配式住宅建设，不断提升构件标准化水平，推动形成完整产业链，推动智能建造和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完善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制度，开展绿色建材应用示范工程建设，鼓励使用综合利用产品。加强建筑材料循环利用，促进建筑垃圾减量化，严格施工扬尘管控，采取综合降噪措施管控施工噪声。推动传统建筑业转型升级，完善工程建设组织模式，加快推行工程总承包，推广全过程工程咨询，推进民用建筑工程建筑师负责制。加快推进工程造价改革。改革建筑劳动用工制度，大力发展专业作业企业，培育职业化、专业化、技能化建筑产业工人队伍。

（五）推动形成绿色生活方式。推广节能低碳节水用品，推动太阳能、再生水等应用，鼓励使用环保再生产品和绿色设计产品，减少一次性消费品和包装用材消耗。倡导绿色装修，鼓励选用绿色建材、家具、家电。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推动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分类处理系统。加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理，建立完善应急处置机制。科学制定城市慢行系统规划，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专用道和绿道，全面开展人行道净化行动，改造提升重点城市步行街。深入开展绿色出行创建行动，优化交通出行结构，鼓励公众选择公共交通、自行车和步行等出行方式。

四、创新工作方法

（一）统筹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以城乡建设绿色

发展为目标，加强顶层设计，编制相关规划，建立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统筹机制，统筹城市布局的经济需要、生活需要、生态需要、安全需要，统筹地上地下空间综合利用，统筹各类基础设施建设，系统推进重大工程项目。创新城乡建设管控和引导机制，完善城市形态，提升建筑品质，塑造时代特色风貌。完善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制度，动态管控建设进程，确保一张蓝图实施不走样、不变形。

（二）建立城市体检评估制度。建立健全“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城市体检评估制度，强化对相关规划实施情况和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基础设施效率、生态建设、污染防治等的评估。制定城市体检评估标准，将绿色发展纳入评估指标体系。城市政府作为城市体检评估工作主体，要定期开展体检评估，制定年度建设和整治行动计划，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体检评估结果。加强对相关规划实施的监督，维护规划的严肃性权威性。

（三）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完善以市场为导向的城乡建设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培育壮大一批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企业，充分发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对绿色低碳技术的支撑作用。加强国家科技计划研究，系统布局一批支撑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研发项目，组织开展重大科技攻关，加大科技成果集成创新力度。建立科技项目成果库和公开制度，鼓励科研院所、企业等主体融通创新、利益共享，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建设国际化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完善相关标准。

（四）推动城市智慧化建设。建立完善智慧城市建设标准和政策法规，加快推进信息技术与城市建设技术、业务、数据融合。开展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建设，推动建筑信息模型深化应用，推进工程建设项目智能化管理，促进城市建设及运营模式变革。搭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加强对市政基础设施、城市环境、城市交通、城市防灾的智慧化管理，推动城市地下空间信息化、智能化管控，提升城市安全风险监测预警水平。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逐步实现智能化全程网上办理，推进与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等互联互通。搭建智慧物业管理服务平台，加强社区智慧化建设管理，为群众提供便捷服务。

（五）推动美好环境共建共治共享。建立党组织统一领导、政府依法履责、各类组织积极协同、群众广泛参与，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推动形成建设美好人居环境的合力，实现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下沉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资源，按照有关规定探索适宜城乡社区治理的项目招投标、奖励等机制，解决群众身边、房前屋后的实事小事。以城镇老旧小

区改造、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与利用、美丽乡村建设、生活垃圾分类等为抓手和载体，构建社区生活圈，广泛发动组织群众参与城乡社区治理，共同建设美好家园。

五、加强组织实施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城乡建设绿色发展各方面各环节，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建立省负总责、市县具体负责的工作机制，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充分认识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重要意义，加快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根据本意见确定本地区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加强统筹协调，推进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市、县作为工作责任主体，要制定具体措施，切实抓好组织落实。

（二）完善工作机制。加强部门统筹协调，住房城乡建设、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民政、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水利、农业农村、文化和旅游、金融、市场监管等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完善有关支持政策，推动落实重点任务。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完善绿色金融体系，支持城乡建设绿色发展重大项目和重点任务。各地要结合实际建立相关工作机制，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落地。

（三）健全支撑体系。建立完善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体制机制和制度，推进城乡建设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制定修订城乡建设和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等法律法规，为城乡建设绿色发展提供法治保障。深化城市管理和执法体制改革，加强队伍建设，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城市管理和执法能力水平。健全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和第三方考评机制，由群众评判城乡建设绿色发展成效。加快管理、技术和机制创新，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实现动力变革。

（四）加强培训宣传。中央组织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要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加强培训，不断提高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在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增加相关培训课程，编辑出版系列教材，教育引导各级领导干部和广大专业技术人员尊重城乡发展规律，尊重自然生态环境，尊重历史文化传承，重视和回应群众诉求。加强国际交流合作，广泛吸收借鉴先进经验。采取多种形式加强教育宣传和舆论引导，普及城乡建设绿色发展法律法规和科学知识。

（信息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官网
发布时间：2021年10月21日）